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14日至2026年04月13日止。

第 7783978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09日

商 标

HSBANK

申 请 人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云谷路1699号徽银大厦

代理机构 合肥市神州商标事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活页账簿；银行支票；文具；卡片；贺卡；现金收据本；日历（年历）；期刊；分类账本；优惠券（印刷品）